

# 最新新造船舶买卖合同(优秀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新造船舶买卖合同篇一

(一)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标的额的\_\_\_\_\_%(百分之一)：

1. 甲方提供的船舶有关信息与该船真实有效的船检证书不符；
2. 甲方借故中介不成，中途撇开乙方再与买船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就同一标的私下交易；
4. 与他人串通损害乙方利益的；
5. 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中介费和代办费的；
6. 其他造成乙方无法完成委托事项的行为。

(二)乙方提供虚假信息，导致甲方利益受损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尽力协助甲方向有关责任方索偿。

## 新造船舶买卖合同篇二

立契约书人\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兹就船舶买卖事宜，订立本契约，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后记船舶的买卖事宜，甲方卖出、

乙方买入。

第二条买卖总金额为\_\_\_\_\_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_\_\_\_\_元整。

2甲方必须在 年 月 日前将后记的船舶点交与乙方，并将下列登记文件及使用权文件交付与乙方。乙方未支付的余款，俟船舶点交及办理船舶所有权、渔业权移转登记完毕并经船舶所在地航政主管机关盖印证明时一次付清。

(1)甲方公司同意出售本契约标的物的全体股东会议记录三份。

(2)乙方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印鉴证明书三份。

(3)乙方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三份。

(4)乙方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股东名册三份。

(5)乙方法定代表人户籍誊本三份。

(6)乙方公司执照，营业登记证影本各三份。

(7)税务机关出具的最近无欠税证明书正本。

(8)船舶所有权登记证正本。

(9)船舶吨位证书正本。

(10)船舶国籍证书正本。

(11)设备目录正本。

(12)航海记事簿正本。

(13) 法律所规定的其它文书正本。

(14) 船舶检查簿正本。

(15) 渔业执照正本。

(16) 渔业权抛弃申请书。

(17) 船舶无线电台执照正本。

(18) 契约渔船船图。暨进口器材规格说明书。

(19) 船舶勘航力证书正本。

(20) 货舱、冷藏室及其他供载运货物部分适合于受载运送与保证书正本。

(21) 船舶无共同海损部分担额并不负担救助及捞救报酬额证书正本。

第三条 甲方于第二条第(2)项乙方支付余款同时，应将后记船舶的所有权及渔业权移转登记与乙方。

第四条 在甲方尚未将船舶点交与乙方之前，若有故障、毁损或遗失时，应由甲方负责，亦即乙方免除支付价金义务。

第五条 甲方保证后记船舶所具的性能与说明书相符，并须在第三条交付前先行试航，以证明其性能。

第六条 有关后记船舶的品质、性能，由甲方对乙方保证，并以一年为限。在此期间，若非乙方的过失或发生自然性故障，甲方负有赔偿损失及修理的义务。

第七条 若发生第六条的情形，虽经甲方修复或补充完整，而船舶仍然无法维持继续作业或短欠，或其性能降低长达一个

月时，乙方可根据下列方式选择其一，向甲方提出要求。

(1) 换取同种类船舶。其条件为乙方须就已使用该船舶的时间长短支付船价，每半年乙方应支付甲方相当于第二条总金额三分之一的款项。

(2) 退还船舶。但甲方得扣除乙方使用船舶所应付如前(1)的款项，其余定金退还与乙方。有关使用船舶的时间、其计算方法则无论乙方是否使用，规定从第三条甲方点交船舶日始至乙方提出退还船舶要求之日止，为使用时间。

第八条乙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日期前支付余额以交换船舶，则甲方无需催告，本契约视同作废，甲方得将船舶移动、航行并停泊于原船籍港。

有关前述甲方的船舶移动、航行费，以及停泊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担。甲方除上述权利外，尚将定金没收，作为损害赔偿。

第九条甲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所列日期前点交船舶，乙方得向甲方催告，于十日之内点交船舶。在此期限内，甲方若仍然无法点交，则本契约视同作废。乙方得请求甲方退还第二条的定金、以及与定金同额的损害赔偿。

第十条约定事项：\_\_\_\_\_

(1) 双方同意以\_\_\_\_\_港为点处所。渔船内所存燃料油归还甲方。

(2)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保险，其受益人应于点交同时变更指定为乙方，变更后的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

(3) 所有甲方雇用的人员(包括船员)，于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清楚同时，由甲方负责遣散与乙方负担。

(4)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接前所属的所有费用，包括雇用人员薪资，船员分红，及其他一切所有债务及税捐概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涉。

(5) 自交接后有关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一切权责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6) 甲方保证本契约买卖标的物毫无产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7) 所有甲方负担的应付款项，如因甲方未付致涉及乙方权益时，在尾款范围的金额内乙方得代甲方径行垫付，抵付尾款，如超出尾款金额则应由甲方负责处理。

(8) 如本契约书涉讼时，双方同意由\_\_\_\_\_法院管辖。

本契约一式三份，当事人及见证人各执一份为凭。

卖方（盖章）： 买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承办人： 承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担保人（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地点：

## 新造船舶买卖合同篇三

渔业船舶是指从事渔业生产的船舶，以及属于水产系统为渔业生产服务的船舶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渔业船舶买卖合同，欢迎阅读。

### 渔业船舶买卖合同范文一

立契约书人\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兹就船舶买卖事宜，订立本契约，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后记船舶的买卖事宜，甲方卖出、乙方买入。

第二条买卖总金额为\_\_\_\_\_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 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_\_\_\_\_元整。

2. 甲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后记的船舶点交与乙方，并将下列登记文件及使用权文件交付与乙方。乙方未支付的余款，俟船舶点交及办理船舶所有权、渔业权移转登记完毕并经船舶所在地航政主管机关盖印证明时一次付清。

(1) 甲方公司同意出售本契约标的物的全体股东会议记录三份。

(2) 乙方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印鉴证明书三份。

- (3) 乙方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三份。
- (4) 乙方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股东名册三份。
- (5) 乙方法定代表人户籍誊本三份。
- (6) 乙方公司执照，营业登记证影本各三份。
- (7) 税务机关出具的最近无欠税证明书正本。
- (8)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正本。
- (9) 船舶吨位证书正本。
- (10) 船舶国籍证书正本。
- (11) 设备目录正本。
- (12) 航海记事簿正本。
- (13) 法律所规定的其它文书正本。
- (14) 船舶检查簿正本。
- (15) 渔业执照正本。
- (16) 渔业权抛弃申请书□
- (17) 船舶无线电台执照正本。
- (18) 契约渔船船图。暨进口器材规格说明书。
- (19) 船舶勘航力证书正本。
- (20) 货舱、冷藏室及其他供载运货物部分适合于受载运送与

保证书正本。

(21) 船舶无共同海损部分担额并不负担救助及捞救报酬额证书正本。

第三条甲方于第二条第(2)项乙方支付余款同时，应将后记船舶的所有权及渔业权移转登记与乙方。

第四条在甲方尚未将船舶点交与乙方之前，若有故障、毁损或遗失时，应由甲方负责，亦即乙方免除支付价金义务。

第五条甲方保证后记船舶所具的性能与说明书相符，并须在第三条交付前先行试航，以证明其性能。

第六条有关后记船舶的品质、性能，由甲方对乙方保证，并以一年为限。在此期间，若非乙方的过失或发生自然性故障，甲方负有赔偿损失及修理的义务。

第七条若发生第六条的情形，虽经甲方修复或补充完整，而船舶仍然无法维持继续作业或短欠，或其性能降低长达一个月时，乙方可根据下列方式选择其一，向甲方提出要求。

(1) 换取同种类船舶。其条件为乙方须就已使用该船舶的时间长短支付船价，每半年乙方应支付甲方相当于第二条总金额三分之一的款项。

(2) 退还船舶。但甲方得扣除乙方使用船舶所应付如前(1)的款项，其余定金退还与乙方。有关使用船舶的时间、其计算方法则无论乙方是否使用，规定从第三条甲方点交船舶日始至乙方提出退还船舶要求之日止，为使用时间。

第八条乙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日期前支付余额以交换船舶，则甲方无需催告，本契约视同作废，甲方得将船舶移动、航行并停泊于原船籍港。



有关前述甲方的船舶移动、航行费，以及停泊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担。甲方除上述权利外，尚可将定金没收，作为损害赔偿。

甲方： 乙方： 日期：

## 渔业船舶买卖合同范文二

卖方：

买方：

买卖双方就有关“ ” 船的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 船舶

船名：

总吨：

船舶种类：

净吨：

船籍：

总长：

船级：

型宽：

建造厂家：

型深：

建造年份：

载重量：

## 二、所有权

卖方确认拥有本合同下的“ ”船的全部产权。

## 三、船价

船价为。本合同结算货币为人民币。

## 四、付款

双方同意在合同签订后，立即办理船舶交接手续，并由卖方向原船舶登记机关办理船舶注销完毕，所有船舶档案移交给买方后，由买方将船款一次性支付给卖方。

## 五、看验船

卖方应为买方安排看船。在不延误船舶正常营运的前提下，卖方应尽可能为买方看验船提供方便，并确定具体的看船时间和地点。卖方已于年月，为买方安排了看船时间。

## 六、船舶交接

船舶在地点进行交接。移交船舶期限：签订交接协议后卖方应及时将船舶移至交船地点。船舶按买方看验船时的状况移交，自然损耗除外。交船前，倘若船舶发生全损或推定全损，本合同自行解除，卖方应将买方已付款项全额如数退还；交船前，倘若船舶发生部分损害，卖方应将船舶恢复至买方看船时的状况。买方应给卖方合理的恢复原状的修理时间。

## 七、备件

船舶包括船上的备品、备件、工属具由卖方按船舶现状移交给买方。船上气胀筏、救生浮具、救生衣及通导设备归买方所有。

## 八、债务

在交船时，由卖方向买方提供提供担保书，担保该船在移交前没有任何船舶优先权、船舶抵押权及其他随船债务；并承诺，交船后若因该船移交前的随船债务而发生纠纷导致的赔偿、费用、开支等由卖方承担。

## 九、费用判定

交船前，该船发生的各项费用由卖方承担；交船后，该船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买方承担。在船舶进行交易时，费用有买方承担。

## 十、 登记

船舶移交后，卖方应向原船舶登记机关办理船舶注销登记；买方应办理船舶所有权登记。登记费用各自承担。

## 十一、买方违约责任

若买方未能按时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解除合同。买方应承担卖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和按年利率10%计算的全部损失费用的利息；在支付定金后，若买方决定不再购买该船，并拒绝支付船款，卖方有权没收定金；若买方未能在船舶移交期限最后一日前按合同第四条的规定支付购船价款，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定金及其利息归卖方所有。若定金及其利息收不足以弥补卖方损失，买方还应赔偿卖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费用。

甲方： 乙方： 日期：

## 渔业船舶买卖合同范文三

甲方(卖方): 身份证:

乙方(买方): 身份证:

一、甲乙双方所确认买卖渔船为 号。其船舶所具备条件如下:

1、船舶登记所有人为 ;所占股权为 %

3、随船的有效证书有: 渔船所有权登记证书( );船舶国籍登记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船舶捕捞许可证书( );船舶捕捞辅助许可证书( )。

4、船舶实际特征: 船舶主要参数 船长 ; 型宽 ;型深 ; 船质 ; 主机型号 ; 主机功率 。造船地点 : 下水时间:

二、甲乙双方协商买卖渔船成交为人民币 ; 付款约定:

合同签订后及时付给 人民币, 剩余款按如下预订给付

三、买卖渔船成交后, 乙方负责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过户转籍, 甲方有义务配合。

四、买卖渔船交船时间地点;

1、交船时间:

2、交船地点:

五、本渔船买卖行为和约定合同是甲乙双方在自愿基础上的民事行为和民事合同, 受合同法的制约。

六、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如有争议, 可向制定法院: 大连海事法院。

七、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登记机关留存一份(已备所有权变更登记用)复印件无效。

甲方：

乙方：

## 新造船舶买卖合同篇四

立契约书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兹就船舶买卖事宜，订立本契约，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后记船舶的买卖事宜，甲方卖出、乙方买入。

第二条买卖总金额为

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

元整。

2甲方必须在\_\_\_\_\_年月\_\_\_\_日前将后记的船舶点交与乙方，并将下列登记文件及使用权文件交付与乙方。乙方未支付的余款，俟船舶点交及办理船舶所有权、渔业权移转登记完毕并经船舶所在地航政主管机关盖印证明时一次付清。

（1）甲方公司同意出售本契约标的物的全体股东会议记录三份。

（2）乙方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印鉴证明书三份。

（3）乙方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三份。

- (4) 乙方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股东名册三份。
- (5) 乙方法定代表人户籍誊本三份。
- (6) 乙方公司执照，营业登记证影本各三份。
- (7) 税务机关出具的最近无欠税证明书正本。
- (8)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正本。
- (9) 船舶吨位证书正本。
- (10) 船舶国籍证书正本。
- (11) 设备目录正本。
- (12) 航海记事簿正本。
- (13) 法律所规定的其它文书正本。
- (14) 船舶检查簿正本。
- (15) 渔业执照正本。
- (16) 渔业权抛弃申请书。
- (17) 船舶无线电台执照正本。
- (18) 契约渔船船图。暨进口器材规格说明书。
- (19) 船舶勘航力证书正本。
- (20) 货舱、冷藏室及其他供载运货物部分适合于受载运送与保证书正本。

(21) 船舶无共同海损部分担额并不负担救助及捞救报酬额证书正本。

第三条甲方于

第二条第

(2) 项乙方支付余款同时，应将后记船舶的所有权及渔业权移转登记与乙方。

第四条在甲方尚未将船舶点交与乙方之前，若有故障、毁损或遗失时，应由甲方负责，亦即乙方免除支付价金义务。

第五条甲方保证后记船舶所具的性能与说明书相符，并须在第三条交付前先行试航，以证明其性能。

第六条有关后记船舶的品质、性能，由甲方对乙方保证，并以\_\_\_\_\_年为限。在此期间，若非乙方的过失或发生自然性故障，甲方负有赔偿损失及修理的义务。

第七条若发生

第六条的情形，虽经甲方修复或补充完整，而船舶仍然无法维持继续作业或短欠，或其性能降低长达一个月时，乙方可根据下列方式选择其一，向甲方提出要求。

第二条总金额三分之一的款项。

(2) 退还船舶。但甲方得扣除乙方使用船舶所应付如前

第三条甲方点交船舶日始至乙方提出退还船舶要求之日止，为使用时间。

第八条乙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日期前支付余额以交换船舶，则

甲方无需催告，本契约视同作废，甲方得将船舶移动、航行并停泊于原船籍港。

有关前述甲方的船舶移动、航行费，以及停泊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担。甲方除上述权利外，尚x将定金没收，作为损害赔偿。

第九条甲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所列日期前点交船舶，乙方得向甲方催告，于\_\_\_\_日之内点交船舶。在此期限内，甲方若仍然无法点交，则本契约视同作废。乙方得请求甲方退还第二条的定金、以及与定金同额的损害赔偿。

第十条约定事项：

- (1) 双方同意以港为点处所。渔船内所存燃料油归还甲方。
- (2)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保险，其受益人应于点交同时变更指定为乙方，变更后的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
- (3) 所有甲方雇用的人员（包括船员），于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清楚同时，由甲方负责遣散与乙方负担。
- (4)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接前所属的所有费用，包括雇用人员薪资，船员分红，及其他一切所有债务及税捐概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涉。
- (5) 自交接后有关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一切权责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 (6) 甲方保证本契约买卖标的物毫无产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 (7) 所有甲方负担的应付款项，如因甲方未付致涉及乙方权



益时，在尾款范围的金额内乙方得代甲方径行垫付，抵付尾款，如超出尾款金额则应由甲方负责处理。

(8) 如本契约书涉讼时，双方同意由法院管辖。

本契约一式三份，当事人及见证人各执一份为凭。

卖方（甲方）：

公司名称：

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代表人：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营业证号码：

买方（乙方）：

公司名称：

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代表人：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营业证号码：

见证人：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新造船舶买卖合同篇五

借款人(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证件名称及号码(甲方为自然人的)：

贷款人(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甲方向乙方申请循环借款，乙方同意提供循环借款。根据\_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声明条款

(一)甲方清楚地知悉乙方的经营范围、授权权限。

(二)甲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要求，乙方已经就

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三) 甲方签署与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甲方章程或内部组织文件的规定，且已获得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及/或国家有权机关的批准。

(四) 甲方承诺以下事项：

1. 向乙方提供真实、完整、有效的材料。
2. 配合乙方进行贷款支付管理、贷后管理及相关检查。
3. 进行对外投资、实质性增加债务融资，以及进行合并、分立、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前征得乙方同意。
4. 乙方有权根据借款人资金回笼情况提前收回贷款。
5. 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事项时及时通知乙方。

## 第二条 借款额度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借款额度为人民币(金额大写)叁佰伍拾万元整。

本合同所称借款额度，系指在本合同约定的额度有效期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人民币贷款的本金余额的限额。在额度有效期内，甲方对借款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只要甲方未偿还的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余额不超过借款额度，甲方可以连续申请借款，不论借款的次数和每次的金额，但甲方所申请的借款金额与甲方未偿还的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余额之和不得超过借款额度。

本合同所称循环借款，系指按本合同约定使用借款额度所发生的借款。

### 第三条 借款额度有效期间

借款额度有效期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下称“额度有效期间”)。在额度有效期间内发生的单笔借款，其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额度有效期间是否届满的限制。

在额度有效期终止时，未支用的借款额度自动失效。

单笔借款期限系指自单笔借款提款日起至约定的还款之日止的期间。

甲方每次提款的借款期限自甲方实际提款日起至约定还款日止，以借款借据的记载为准，但任何一笔提款的还款日不得迟于第三条所确定的借款额度支用有效期的终止日。

### 第四条 借款额度的使用

(一)在额度有效期间和借款额度内，甲方可以根据需要逐笔申请借款，双方办理相应的手续。各笔借款的金额、利率、期限、用途以循环借款提款通知书的内容为准。甲方循环借款不得用于固定资产、股权等投资，不得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改变贷款用途或违反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违法使用该借款而造成的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如担保人根据担保合同履行担保义务的，则乙方根据担保人已经履行的担保责任的本金金额对借款额度本金作相应的扣减。

(三)甲方每次申请的用款，其金额不得少于 万元，期限不得短于3个月，不得长于12个月。

实际借款期限、实际提款日、借款金额、利率以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借据所记载的期限、日期、金额和利率为准。借款借

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条 借款利率、罚息利率和计息、结息

(一) 借款利率。本合同项下的单笔贷款的利率为月利率，即在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的基础上上浮 %。

(二) 罚息利率。本合同项下单笔贷款的罚息利率按照以下约定确定：

1. 甲方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借款资金的，罚息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

2. 本合同项下借款逾期的罚息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

3. 同时出现逾期和挪用借款的情形，应择其重计收罚息和复利。

(三) 单笔借款支用时，双方可以在借款提款通知书上另行约定单笔借款的借款利率和罚息利率，也可以选择适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和罚息利率，如果双方无法协商一致的，乙方有权拒绝发放贷款。

(四) 本条约定的单笔借款的借款利率或罚息利率与借款提款通知书的约定不一致的，以借款提款通知书的约定为准。

(五) 本条所述起息日是指单笔借款转存到甲方指定账户之日。

(六) 本条所述基准利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

(七) 借款利息自借款转存到甲方指定账户之日起计算。借款按日计息，日利率=年利率/360。如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日付息，则自次日起计收复利。

## (八) 结息

1. 实行固定利率的借款，结息时，按约定的利率计算利息。实行浮动利率的借款，按各浮动期当期确定的利率计算利息；单个结息期内有多次利率浮动的，先计算各浮动期利息，结息日加总各浮动期利息计算该结息期内利息。

2.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以下第 种方式结息：

(1) 按月结息，结息日固定为每月的第20日；

(2) 按季结息，结息日固定为每季末月的第20日；

(3) 其他方式 。

3. 甲方向乙方支付利息，应确保利息按时到账。乙方于结息日未足额收到相应的利息，即视为甲方未按时付息。

## 第六条 借款的发放与支付

(一) 支用循环借款的申请。甲方支用循环借款时，必须提前七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交循环借款支用申请书。

(二) 发放借款的前提条件。除乙方全部或部分放弃外，只有持续满足下列前提条件，乙方才有义务发放借款：

1. 乙方已经收到甲方循环借款支用申请书，并已经审核同意。

2. 本合同设有担保的，符合乙方要求的担保已生效且持续有效。

3. 甲方没有发生本合同所约定的任一违约事项或本合同约定的任何可能危及乙方债权安全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章或有权部门不禁止且不限制乙方发放本

合同项下的借款。

## 5. 其他条件：

### (三) 借款的支付

1. 甲方应向乙方出具借款支用申请、相关交易资料，经乙方同意后，将借款资金发放至甲方账户。甲方在借款资金使用完毕15天内汇总向乙方报告借款资金支付情况，乙方有权通过账户分析、凭证查验或现场调查等方式核查借款资金是否符合约定用途。

2. 在借款发放和支付过程中，借款人出现下列情形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充提款条件和支付条件，或变更借款支付方式、停止借款资金的发放和支付。

(1) 信用状况下降；

(2)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不强；

(3) 贷款资金使用出现异常。

## 第七条 还款

(一) 还款原则。乙方有权将甲方的还款首先用于偿还本合同约定的应由甲方承担而由乙方垫付的各项费用以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剩余款项按照先还息后还本、利随本清的原则偿还。但对于本金逾期超过九十天仍未收回的借款、利息逾期超过九十天仍未收回的借款或者法律、法规或规章另有规定的借款，甲方的还款在偿还上述费用后应按照先还本后还息的原则偿还。

(二) 付息。甲方应在结息日向乙方支付到期利息。首次付息日为借款发放后的第一个结息日。最后一次还款时，利随本

清。

(三) 还本计划。甲方应按循环借款提款通知书所列的还本计划偿还借款本金。

(四) 还款方式。甲方应于本合同约定的还款日前备足当期应付之款项并于本合同约定的还款日还款。

(五) 提前还款。甲方提前还本时，须提前十个工作日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经乙方同意，可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本金。

甲方提前还本应按照实际用款天数及本合同第五条确定的借款利率计算利息。

乙方同意甲方提前还本的，有权向甲方收取补偿金，补偿金金额按以下第 种标准确定：

补偿金金额=提前还本额×提前还款月数× %，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

甲方分次还款的，如提前归还部分借款本金，应按还款计划相反顺序还款。提前还款后，尚未归还的借款仍按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率执行。

## 第八条 借款的担保

1. 为保证本合同项下形成的债权能得到清偿，采取如下第 种担保方式：

(1) 抵押人 与乙方签订编号为 的 《最高额抵押合同》。

(2) 保证人 与乙方签订编号为 的 《最高额保证合同》。

(3) 出质人 与乙方签订编号为 的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4) 其他方式担保： 。

2. 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项下具体业务合同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另行提供除本条之外的担保。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1. 有权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出支用借款的申请。
2. 有权按约定用途使用借款。
3. 有权要求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有关财务资料以及生产经营方面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但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有权机关另有要求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 (二) 甲方的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款并足额清偿借款本息，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用。
2. 按照乙方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会计资料及生产经营状况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每季度第一个月的前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上季度末的资产负债表、截止上季度末的损益表(事业单位为收入支出表)，并于年度终了及时提供当年现金流量表，并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不提供虚假材料或隐瞒重要经营财务事实。
3. 甲方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金或公司(企业)章程等工商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并附变更后的相关材料。
4. 甲方应按约定用途使用借款，不得从事非法、违规交易；应

配合并接受乙方对其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的检查、监督;不得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利用关联交易,以逃避对乙方的债务;不得利用与关联方之间的虚假合同,以无实际贸易背景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债权到银行贴现或质押,套取银行资金或授信。

5. 在未还清乙方贷款本息之前,未征得乙方同意不得用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形成的资产向第三人提供担保。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和费用,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各项权利,要求甲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各项义务。

(二)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借款,但因甲方原因或其他不可归咎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迟延除外。

(三)对甲方提供的有关财务资料以及生产经营方面的商业秘密应予以保密,但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有权机关另有要求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不得有不诚信、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行为。

(五)乙方权利的累加性。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是累加的,并不影响和排除乙方根据法律和其他合同对甲方所可以享有的任何权利。除非乙方书面表示,乙方对其任何权利的不行使、部分行使和/或延迟行使,均不构成对该权利的放弃或部分放弃,也不影响、阻止和妨碍乙方对该权利的继续行使或对其任何其他权利的行使。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及发生危及乙方债权情形的补救措施

(一)乙方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按本合同约定发放贷款，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按本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2. 如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向甲方收取了不应收取的利息、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

## (二) 甲方违约情形

1. 甲方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或违反任何法定义务。

2. 甲方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表明将不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一义务。

## (三) 可能危及乙方债权的情形

1.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甲方发生承包、托管(接管)、租赁、股份制改造、减少注册资本金、投资、联营、合并、兼并、收购重组、分立、合资、(被)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被撤销、(被)申请破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或重大资产转让、停产、歇业、被有权机关施以高额罚款、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涉及重大法律纠纷、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或财务状况恶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无法正常履行职责。

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甲方没有履行其他到期债务，低价、无偿转让财产，减免第三方债务，怠于行使债权或其他权利，或为第三方提供担保。

3. 甲方的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或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

4. 本合同约定的发放借款的任一前提条件没有持续满足。

5. 保证人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

(1) 违反保证合同任一约定或陈述与保证的事项存在任何虚假、错误、遗漏；

(3) 丧失或可能丧失保证能力的其他情形。

6. 抵押、质押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

(4) 可能危及乙方抵押权或质权实现的其他情形。

7. 担保不成立、未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担保人违约或者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表明将不履行其担保责任，或担保人部分或全部丧失担保能力、担保物价值减少等其他情形，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

8.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未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的；未按约定方式进行贷款资金支付的；未遵守承诺事项的；突破约定财务指标的。

9. 乙方认为可能危及本合同项下债权安全的其他情形。

(四) 乙方救济措施。出现本条第二款或第三款约定的任一情形，乙方有权行使下述一项或几项权利：

1. 停止发放借款。

2. 宣布借款立即到期，要求甲方立即偿还本合同项下所有到期及未到期债务的本金、利息、费用。

3. 相应调整、取消或终止借款额度，或调整额度有效期间。

4. 甲方未按本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对甲方挪用的部分，自

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借款之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按罚息利率和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方式计收利息、复利和罚息。

5. 借款逾期的，对甲方未按时还清的借款本金和利息(包括被乙方宣布全部或部分提前到期的借款本金和利息)，自逾期之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按罚息利率和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方式计收利息和复利。借款逾期是指甲方未按期清偿或超过约定的分次还本计划期限归还借款的行为。

借款到期前，对甲方未按时还清的利息按本合同约定的贷款利率和结息方式计收复利。

6. 其他救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要求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符合乙方要求的新的担保；

(2) 解除本合同。

## 第十二条 其他条款

(一) 费用的承担。本合同及与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由甲方承担，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均由甲方承担。

(二) 公告催收。对甲方拖欠借款本金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形，乙方有权向有关部门或单位予以通报，有权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公告催收。

(三) 权利保留。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并不影响和排除其

根据法律、法规和其它合同所享有的任何权利。任何对违约或延误行为施以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能视为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或对任何违反本合同行为的许可或认可，也不限制、阻止和妨碍对该权利的继续行使或对其任何其它权利的行使，也不因此导致乙方对甲方承担义务和责任。

(四) 甲方的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动，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因未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五) 本合同项下的循环借款支用申请书、循环借款提款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形成债权债务关系的其他法律性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七) 合同生效条件。

1. 甲方为自然人的，本合同经甲方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及乙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甲方为非自然人的，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及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八)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有关部门留存 份。

(九) 其他约定事项

1. 借款人信誉下降，生产经营出现不良状况，乙方不再发放本合同项下未使用的借款额度。

2. 担保人的担保物价值下降、毁损或被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和保全的，乙方不再发放本合同项下未使用的借款额度。

3. 保证人保证能力下降，乙方不再发放本合同项下未使用的借款额度。

(十)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本合同的任何附件、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日期□x年xx月xx日